臺中市建築師或技師受丙等綜合營造業委託執行綜理施工管理簽章報備登錄表

工程名稱 （同合約名稱）		工程地點	區　　段　　地號等　　筆
工程預定 起訖日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工程展期至　年　月　日止		
建築執照	中都建(拆)字第　　號	工程契約 編號	
建照金額 (免照填寫契約金額)	新臺幣(大寫)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營造業名稱 （委託人）		公司 統一編號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營業地址			
營造業 登記證字號	綜丙　字第　－　號	聯絡電話	
營造業公會 會員證字號	臺區營(　　)證(丙)字第　　號		
簽證人員姓名 （受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簽證人員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簽證人員資格	□　主任技師　□主任建築師		
簽證人員證書字號(非考試及格證號)：	字第　　號		
技師公會 會員證號	公會第　　號（建築師免填）		

簽證人員
2吋照片黏貼處
【適度裁剪】

簽證人員切結事項：

本人＿＿＿＿＿＿＿＿受＿＿＿＿＿＿＿＿＿＿＿＿公司委託自＿＿＿年＿＿＿月＿＿＿日起委託執行綜理施工管理，並簽章負責專任工程人員應辦理之工作，依營造業法第66條第4項規定無設立事務所或受聘於技術顧問機構，且無擔任其他營造業負責人，亦無受停止執行業務之處分，以上所述均為屬實，如有不實願受相關法律責任，如中央主管機關另訂定相關規定，願配合相關規定辦理。

此致　臺中市政府

營造業印鑑	負責人印鑑及簽名	簽證人員印鑑及簽名	主管機關用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 申報開工時應檢附本表、營造業承攬工程手冊、營造業登記證書影本、最近一期完稅證明、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營造業公會會員證影本、簽證人員證書影本(技師、建築師證書皆需雙面列印)及列印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營造業系統之營造業基本資料(限10日內有效)，上列書件影本均應加蓋公司、負責人印鑑及與正本相符章，本表應於申報開工時檢附至建照內。
2. 單一窗口申報樓層進度及開工、竣工展期時檢附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營造業系統之營造業基本資料(限10日內有效)，如有異動本表需重新填報檢附。
3. 本表需打字填載，印鑑、簽名應與營造業承攬工程手冊內頁登記相符。
4. 本表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重點服務>表單下載>建物許可類下載【http://www.ud.taichung.gov.tw/】
5. 營造業基本資料查詢網址【https://cloudbm.nlma.gov.tw/CPTL/】
 查詢路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全國建築管理資訊系統入口網>營造業務>營管資訊查詢

115年9月製表